

Z126.1
1
55

儀禮注疏

目錄

儀禮疏序

儀禮鄭注原目

卷一

士冠禮第一

卷二

士昏禮第二

卷三

士相見禮第三

卷四

鄉飲酒禮第四

卷五

鄉射禮第五

卷六

燕禮第六

卷七

大射儀第七

卷八

聘禮第八

卷九

公食大夫禮第九

卷十

覲禮第十

卷十一

喪服第十一

卷十二

士喪禮第十二

卷十三

既夕第十三

卷十四

士虞禮第十四

卷十五

特牲饋食禮第十五

卷十六

少牢饋食禮第十六

卷十七

有司徹第十七

儀禮注疏目錄

儀禮注疏卷五

漢鄭氏注

唐陸德明音義

賈公彥疏

鄉射禮第五

鄉射之禮。○主人戒賓。賓出迎再拜。主人答再拜。乃請

[注]

主人。州長也。鄉大夫若在焉。則稱鄉大夫也。戒。猶警

也。語也。出迎。出門也。請。告也。告賓以射事。不言拜辱。此

爲習民以禮樂。不主爲賓已也。不謀賓者。時不獻賢能。

事輕也。今郡國行此禮。以季春。周禮鄉老及鄉大夫。三

年正月獻賢能之書於王。退而以鄉射之禮。五物詢衆

庶。諸侯之鄉大夫。旣貢士於其君。亦用此禮射而詢衆

庶乎。

音義

長丁丈反。警音景。語。

疏

釋曰。自此至無介論。

事案大射前三日。宰夫戒宰及司馬。又射前一日。樂人宿縣。此不言日數。則戒賓與射同日矣。禮同鄉飲酒也。以其鄉射先行。鄉飲酒。鄉飲酒。戒賓與飲酒同日。知此鄉射戒賓與射亦同日也。**注**釋曰。案鄉大夫是諸侯鄉大夫。則此州長亦諸侯之州長。以士為之。是以經云。釋獲者執鹿中。記云。士鹿中。是皆為此州長射而言。是諸侯州長可知。若天子州長中大夫為之。若然。記云。大夫。則中者為鄉大夫。詢眾庶而言也。云鄉大夫若在焉。則稱鄉大夫也者。謂大夫來臨禮之時。州長戒賓不自稱。亦如鄉飲酒出庠門。皆有一門。入門即至堂耳。云不言拜辱者。此為習民以禮樂不主為賓已也者。對鄉飲酒主人戒賓。賓拜辱者。彼為賓已。非為習民以禮樂故也。云不謀賓者。時不獻賢能事輕也者。還決鄉飲酒獻賢能。故須就先生而謀賓介。禮重對此不獻賢能為輕。故不謀賓也。云今郡國行此禮。以季春者。漢時雖無諸侯國。而置郡為守。其王之子弟猶名國。其君曰相。故鄭注禮記云。如今從太守相臨之禮是也。引之者。證時節與

周異也。云周禮至衆庶皆周禮。鄉大夫職文引之者。證此鄉射中兼有鄉大夫行射禮。故有射於堂及兕中之事。云五物者。案彼云。一曰和。二曰容。三曰主皮。四曰和容。五曰興舞。鄭注云。和載六德。容包六行也。庶民無射禮。因田獵分禽。則有主皮。主皮者。張皮射之。無侯也。主皮和容興舞。則六藝之射與禮樂與。當射之時。民必觀焉。因詢之也。是也。鄭云。和載六德者。和是六德之下。六德大。故舉下以載上也。容爲孝者。人有孝行。則性行含容。故以孝爲容。孝是六行中之大。故舉上以包下。故云容包六行也。云主皮六藝之射者。但六藝之中。射總言諸射。不專據主皮。但三物教萬民。射唯有主皮。此詢衆庶。不兼士已上。故以主皮爲六藝之射。以和容爲禮者。禮之用和爲貴。又行禮有容儀。是以漢時謂禮爲容。故以禮爲和容也。以興舞爲樂者。爲樂必興舞。故興舞以表樂也。若然。六德與六行在身所有。故可舉少以兼多。六藝施於外。非獨身所行。不可舉一以包六。但六者之中。御與書數三者於施化民爲緩。故特舉禮樂與射而言之。鄭以主皮和容興舞非射及禮樂之正名。故云與之疑。

賓禮辭許主人再拜賓答再拜主人退賓送再拜

注退還射宮省錄射事

疏

注

釋曰射宮者鄉庠州序是

乃張侯之等是也。下言飲酒之事。知不為飲。無介。**注**雖

酒事者以飲酒者止為射事。故以射為主也。

疏

飲酒者自此已下

先言飲酒。獻後乃射。以是禮記射義云。古者諸侯之射

也。必先行燕禮。卿大夫士之射也。必先行鄉飲酒之禮。

是也。但鄉飲酒之禮。有介一人以輔賓。此無介者。主於射。序賓之禮略。故無介以輔賓也。○乃席賓。

南面東上。

注

不言於戶牖之間者。此射於序。

疏

釋曰自

至羹定。論將射預前設席位尊罍樂縣及張侯之事也。

注釋曰云不言於戶牖之間者。此射於序者。決鄉飲酒

在庠。以其序無室。庠有室。此據州長射於序。以其無室

無戶牖。設席亦當戶牖之處耳。言東上亦主人在東。故

席端在東。不得以曲禮席南向。眾賓之席繼而西。

注

言

北向西方為上。因陰陽解之也。

音義

別彼。疏始也。言始

繼者。甫欲習眾庶。未有所殊別。

音義

列反。疏始也。言始

欲習衆庶。未有所殊別。此決鄉飲酒三賓之席。不屬殊別。彼有德之人。故各自特。不繼有所殊別。席主

人於阼階上。西面。**注**阼階。東階。尊於賓席之東。兩壺斯

禁。左立酒。皆加勺。篚在其南。東肆。**注**斯禁。禁切地無足

者也。設尊者北面。西曰左。尚之也。肆。陳也。**音義**斯。如字。劉音賜。

勺。上灼反。

篚。音匪。

疏

釋曰。云斯禁。禁切地無足者也者。案州

夫禮。故舉大夫斯禁。與鄉飲酒同。云設尊者北面。西曰左。尚之也者。經云左立酒。據人設尊北面。故以西爲左。若據酒則以南面爲上。地道尊右。以西爲右。立酒在右。故云尚之。若然。云左。據設尊。又云尚之。據酒尊也。設

洗於阼階東南。南北以堂深。東西當東榮。水在洗東。篚

在洗西南。肆。

注

榮。屋翼也。

音義

深。申鳩反。

縣於洗東北。西面。

注

此縣。謂磬也。縣於東方。辟射位也。但縣磬者。半天子

之士無鍾

音義

縣音懸
辟音避

疏

釋曰云此縣謂磬也者對

於東方辟射位也者此言射決鄉飲酒無射事縣於階
間也云但縣磬者半天子之士無鍾者案周禮小胥職
云半爲堵全爲肆鄭云鍾磬者編縣之二八十六枚而
在一虞謂之堵鍾一堵磬一堵謂之肆半之者謂諸侯
之卿大夫士也諸侯之卿大夫半天子之卿大夫天子
之卿大夫判縣者東西各有鍾磬爲肆諸侯之卿大夫
判縣者分一肆於兩廂東縣磬西縣鍾若天子之士特
縣者直東廂有鍾磬二虞爲一肆諸侯之士分取磬而
已縣於東方爲特縣故云無鍾對大夫及天子士有鍾
若然此既兼鄉大夫詢衆庶當爲判縣宜有鍾而總云
無鍾者方以禮樂化民雖大夫亦同士特縣也若鄉飲
酒方賓鄉人之賢者從士禮也其天子諸侯鍾磬罍具
卿大夫天子士已下亦無鍾知者以其諸侯卿大夫士
半天子卿大夫士若有鍾添鍾磬爲三半不得故知卿
大夫已下
○乃張侯下綱不及地武

注

侯謂所射布也

綱持舌繩也武迹也中人之迹尺二寸侯象人綱卽其

足也是以取數焉。

賁義

射食亦反。釋曰：此已下論預張侯。

布者案下記云獸侯大夫士皆言布侯則餘賓射大射其侯皆用布此鄉射采侯二正亦用布可知云綱持舌繩也者周禮梓人云上綱與下綱出舌尋緝寸焉注云綱所以繫侯於植者也故云綱持舌繩也云武迹也中人之迹尺二寸者無正文蓋考驗當時而言似云中人也云侯象人者案鄭注梓人云上下皆出舌一尋者亦人張手之節也以其張侯之法下兩舌半上舌兩頭綱皆出一尋即是上廣下狹象人張足六尺張臂八尺故云象人也云綱即其足也者謂經下綱象足云是以取數焉者下以綱象足張不繫左下綱中掩束之。事未之六尺是取數於武也。

至也。

賁義

仲丁

賁

釋曰：案下記云東方謂之右个注。

畔而言云中掩束之者案記云鄉侯一丈倍中以爲躬二丈倍躬以爲左右各出五尺今將此五尺與下綱不繫者中掩左廂向東待將射乃解之故云事未至也。

參侯道居侯黨之一西五步。容謂之乏所以為獲者

御矢也。侯道五十步。此乏去侯北十丈西三丈。為

偽反獲。如字。一者黨旁也。謂在侯西北邪向之。故以旁言

之。其居旁之一者。謂侯道內三分之居一分之地。十丈

也。云西五步者。據侯之正北。落西有五步。即三丈也。

釋曰。云容謂之乏者。案周禮射人職云。王以六耦射三

侯。三獲三容五正。彼據王三侯有三容。容者以革為之。

可以容身。故云容也。云乏者。謂矢於此匱乏不去。故云

乏也。云獲者。御矢也。者。謂唱獲者恐矢至其身。故云獲

者。御矢也。云侯道五十步者。記云鄉侯五十弓。弓之下

猶熟也。謂狗熟可食。

音義

定。多。侯反。

疏

此與卿飲酒同。亨狗

近如此者。一得避矢。一得去堂

○羹定。肉謂之羹。定。

是也。主人朝服。乃速賓。賓朝服出迎再拜。主人答再

拜退。賓送再拜。**注**速召也。射賓輕也。戒時玄端。今郡國

行此鄉射禮。皮弁服與禮為異。**音義**遙反。**注**釋曰。自此

面答再拜。論主召賓從己之事。此主人與賓俱朝服。案

鄉飲酒。賓主俱不言服者。以彼賓禮重。故戒與速賓俱

朝服。故不言。此習禮輕。是故戒時玄端。召時乃朝服。故

須言之也。**注**釋曰。必此戒時玄端者。見公食大夫云。賓

朝服即位於大門外。如聘。**注**云。於是朝服。則初時玄端。賓

宜與彼同。皆是戒時不言服。後速時朝服。故知此亦戒

時玄端矣。且鄉飲酒戒速。俱不言服。知皆朝服者。下記

云。鄉朝服而謀賓介。是也。云。今郡國已下。引之者。欲見

與周異也。賓及眾賓遂從之。○及門。主人一相出迎於門外。

再拜。賓答再拜。**注**相。主人家臣。擯贊傳命者。**音義**相。息

傳。丈專反。**注**釋曰。鄉飲酒云。賓及眾賓皆從之。彼兼介

下傳同。**注**故云。皆此無介。故不言皆也。云。主人一相

出迎於門外。注與鄉飲酒同。此亦主人自揖眾賓。**注**差

卑。禮宜異。**疏**釋曰。此賓與眾賓同是鄉人無爵者而

不論有爵無爵也。云禮宜異者。賓則拜之。眾賓則揖之。是其異也。主人以賓揖先入。**注**

以猶與也。先入。入門右。西面。**疏**釋曰。云以猶與者。案

及楚人戰于柏舉。彼以者。能東西之曰以。以謂驅使前

人之稱。此言嫌有驅使之稱。故以為與。謂主人與賓是

以為平敵之義。故須訓之。云先入。入門右。西面者。賓厭

此注亦與鄉飲酒同。以其賓入東面。故西面待之。眾賓。眾賓皆入門左。東面。北上。賓少進。**注**引手曰厭。少

進。差在前也。今文皆曰揖眾賓。**音義**厭。於涉反。此經

亦與鄉飲酒同。此云賓少進。主人以賓三揖。皆行。及階。彼亦宜然。不言者。文不具也。三讓。主人升一等。賓升。**注**三讓而主人先升者。是主人

先讓於賓。不俱升者。賓客之道。進宜難也。

疏釋曰。言皆

既行。衆賓亦行。故云皆行。鄉飲酒亦皆。不言者。文略也。

注釋曰。知主人先讓於賓者。以其主人之法。先升導賓。

賓後升。進宜難。禮之當然。故知主人先讓賓也。此

先升一等禮之常。燕禮君升一等者。尊君故也。主人

阼階上。當楣北面再拜。賓西階上。當楣北面答再拜。

主人拜賓至此堂。

音義楣亡。悲反。

疏釋曰。知拜是拜至者。鄉飲酒義云。拜至拜洗。

公食亦云。當楣北嚮再拜。故知拜是拜至。

○主人坐取爵於上篚以降。

疏將

獻賓也。釋曰。自此至主人阼階上答拜。論主人獻賓

不言上者。文略也。

賓降。從主人也。主人阼階前西面坐奠爵。

興辭降。

注重以主人事煩賓也。今文無阼階。賓對。對

答。

疏釋曰。鄉飲酒注云。賓主之辭未聞。此不注。從可知。

主人坐取爵。興適洗。南

面坐奠爵于篚下。盥洗。**[注]**盥手又洗爵致潔敬也。古文

盥皆作浣。

[音義]

浣戶管反。

賓進東北面辭洗。**[注]**必進者方辭

洗。宜違位也。言東北面則位南於洗矣。主人坐奠爵于

篚興對賓反位。

[注]

反從降之位也。鄉飲酒曰當西序東

面。主人卒洗壹揖壹讓以賓升。賓西階上北面拜洗。主

人阼階上北面奠爵遂答拜乃降。

[注]

乃降將更盥也。古

文壹皆作一。賓降主人辭降賓對主人卒盥壹揖壹讓

升賓升西階上疑立。

[注]

疑止也。有矜莊之色。

[音義]

疑魚乞反。

[疏]

[注]釋曰。鄉飲酒注云疑讀爲乞然從於趙盾之乞疑

也。乃具

主人坐取爵實之賓之席前西北面獻賓。

[注]

進於